

公正性声明

CCCH/B-04-D01-A/0

认证的价值是通过认证机构公正、有能力的评价，使得认证的利益相关方，包括：认证机构的客户、获证客户的顾客、政府部门、非政府组织、消费者和其他公众等建立信心，提高信任的程度。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始终将公正性作为开展认证的基本原则之一，秉承“公正运作，客观评价，科学管理，规范服务”的质量方针，通过建立公正的组织结构，实施公正的认证制度，从组织、运作和经费管理等方面对认证公正性实施管理，对影响公正性的各种因素加以识别、分析并予以消除，有效保证了认证服务的公正性。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还由利益均衡的各方组成了管理委员会以监督其认证活动。公司对认证公正性实施管理，对由认证活动引起的利益冲突的可能性，包括认证机构的各种关系引起冲突的可能性进行了识别、分析，并形成了文件，以确保认证活动的公正性、客观性和保密性。

公司按照国家认证工作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有关认可规范等相关文件要求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实施统一控制管理，实行认证审核和检查人员与认证决定人员、申诉处理人员分离的回避制度，以保证认证的公正性、规范性和一致性运作。

公司为与国际上以协调一致的方式开展认证服务，实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已发布的认证制度和认证规则，根据社会需求开发新认证领域，并优先采用国际标准、规范、导则、指南，需要时制定适用的认证方案，经代表各利益方的管委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实施。以公开文件的形式发布，并接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督和认可机构的认可评审。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遵循认证市场运作规则，在拟认证的范围内规定认证要求，进行认证评定和作出认证决定。通过颁发认证证书和/或同意使用莱西认证标志的方式表示一个客户获得了莱西认证，并对认证决定负责。识别认证机构自身可能产生的连带责任，采取积极措施予以避免发生，并投保认证职业险以解决认证运作和/或活动中所引发的责任。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于任何拟认证企业、为认证企业提供内审的任何机构和个人，郑重承诺不提供和不推荐为获得或保持莱西认证的咨询服务，不为利益相关方或对认证公正性构成威胁时提供认证服务；不参与客户的设计、实施或保持管理体系的活动；不向获证客户提供或从事其他可能影响认证公正性的服务。切实区分莱西认证与其他非认证活动，不宣称、不建议或不暗示通过公司的培训服务，认证会更简单、更容易或更经济。不接受认证客户的资助，保证不受任何可能干扰认证结果保密性、客观性、公正性因素的影响，在营销或报价时不与管理体系咨询机构的活动相关联。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注重社会效益，实行有偿认证服务，独立经济核算。经费来源是依靠向认证申请方和获证客户收取的认证费。不接受认证申请方或获证客户的任何形式的资助，并监督检查财务状况和收入来源，不受商业、财务和其他方面压力的损害，以确保认证工作的公正性和独立性。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照与认证有关的法律法规、认可规范及管理承诺，严格为客户保守技术、经营、管理秘密。公司建有完善的受理和处理申诉、投诉和争议制度，接受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客户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